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7年7月26日在公司科研大楼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7月20日以书面和电话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应参加监事5名，实际参加监事5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罗灿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自贡华西能源工业有限公司、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四川鼎慧商贸有限公司、华西能源张掖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四川易迪泰网络有限公司为华西能源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分别承接公司装备制造、工程总包、电厂运营等板块主营业务。

鉴于公司2016年度为上述5家子公司提供的银行授信担保期限届满，为支持子公司持续发展、扶持子公司成长，2017年度，公司计划继续为上述5家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总额合计不超过20亿元、期限一年的连带责任担保，专项用于各子公司开立保函、办理承兑汇票、流动资金贷款等业务。

监事会认为：（1）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协助子公司解决经营发展过程中对资金的需求，有利于子公司在手项目订单的顺利执行，支持子公司快速成长；有利于子公司市场开拓，提高子公司市场竞争能力，促进子公司稳步发展；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经营和稳步发展。（2）上述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符合担

保有关规则制度、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为上述 5 家子公司提供担保。

审议结果：表决票 5 票，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7 月 27 日